

金文简牍帛书中文书研究

孙瑞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项目批准号 01JA870012)

金文简牒帛书中文书研究

孙瑞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文简牍帛书中文书研究/孙瑞著.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9.11
ISBN 978 - 7 - 5472 - 0149 - 7

I. 金... II. 孙... III. ①金文 - 研究 - 中国 - 古代②简(考古) - 研究 - 中国 - 古代③帛书 - 研究 - 中国 - 古代 IV. K8777.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4908 号

书 名 金文简牍帛书中文书研究

著 者 孙 瑞
责任编辑 杨晓天
封面设计 姜晓坤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网 址 www.jlws.com.cn
印 刷 辽宁美术印刷厂印刷
开 本 880mm × 1230mm
印 张 9.5
字 数 240 千
印 数 1 - 1 000 册
版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72 - 0149 - 7
定 价 28.00 元

目 录

金文中文书编	(1)
日本泉屋博古馆所见先秦私文书(一)	
——商青铜私文书的兴起	(3)
日本泉屋博古馆所见先秦私文书(二)	
——西周青铜私文书的鼎盛	(11)
日本泉屋博古馆所见先秦私文书(三)	
——春秋战国青铜私文书的衰落	(21)
帛书中文书编	(29)
《战国纵横家书》中上行文书的来源及形成	(31)
《战国纵横家书》中上行文书的种类及内容	(38)
《战国纵横家书》中上行文书的结构及格式	(55)
《战国纵横家书》中上行文书的撰写及特点	(64)
《战国纵横家书》中上行文书的功能及作用	(73)
简牍中文书编(一)	(81)
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家族大事记	(83)
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司法文书	(90)
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凭证及凭证文书	(99)
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文书上报制度	(111)
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下行文书管理制度	(127)

简牍中文书编(二)	(135)
汉代简牍中私人契约	(137)
汉代简牍中丧葬私文书	(152)
汉代简牍中私人书札及簿籍	(160)
汉代简牍私文书的发展特征	(172)
汉代简牍私文书所反映的几种社会现象	(189)
简牍中文书编(三)	(203)
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对伪作遗失盗窃文书的处罚	(205)
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对伪写毁坏亡盗玺印的处罚	(214)
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对更改延误文书传递的处罚	(219)
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对文书犯罪行为处罚的特点	(225)
附 《周礼》中文书编	(235)
《周礼》中人才文书管理制度	(237)
《周礼》中财用物文书制度阐微	(246)
《周礼》中市场行政管理文书探究	(257)
《周礼》中市场法制管理文书探究	(268)
《周礼》中版图文书制度与人口、土地资源管理	(277)
后记	(293)

金文中文书编

日本泉屋博古馆所见先秦私文书(一)

——商青铜私文书的兴起

日本泉屋博古馆收藏并展示了二百余件中国青铜器。^①自中国青铜器产生以来,迄今为止,“在中国中央和地方各级博物馆里,收藏有数以万计的青铜器物,很多还来不及著录发表。”“同时,过去很多中国青铜器流散海外,许多国家的博物馆、美术馆、学校、研究机构以及私人,都有丰富的收藏。”^②泉屋博古馆收藏的这二百余件中国青铜器,即是早年我国流散海外的一小部分。在这部分青铜器中,先秦时期器物有一百二十六件,其中铭文器六十三件。这些铭文大多是先秦时期家庭或家族所刻铸的私文书。多年来,在我国的文书学、档案学和史学界,对公文书的研究都颇为重视,而在私文书中只对家谱、族谱感兴趣,忽视了对其他私文书的研究,以至于现有的文书学著述中几乎见不到私家文书的影子。实际上,公文书与私文书是文书学里的双胞胎,私文书的产生、发展、变化及作用等与公文书有所不同,很有特点,值得研究和探讨。一九九九年,笔者在日本泉屋博古馆的青铜器展上见到了我国上古时期的部分青铜器,在感受中国古代灿烂文明的同时,更对刻铸在青铜器上的先秦时期私文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对其有了更深的认识。

私文书是一个家庭或家族在其生活、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反映家庭或家族成员活动内容的文字信息。当今我们能见到的中国最早的

① 日本泉屋博古馆位于京都附近,属日本一私人财团所有。主要藏展了中国的青铜酒器、食器、乐器和镜鉴等。酒、食、乐器 112 件,基本上属先秦时期。镜鉴 119 件,先秦时期有 14 件,汉至宋有 96 件,其余 9 件为日本及高丽国物品。

② 李学勤《失落的文明》,上海文艺出版社,1997 年版,第 48 页。

私文书便是商代私家文书了。如泉屋博古馆所展商晚期的《亚丙尊》^①上的“亚丙”、《亚矢觚》^②上的“亚矢”和《宰桴角》^③内侧的“庚申。王在囿。王各。宰桴从。易贝五朋。用乍父丁尊彝。在六月。惟王廿祀翌又五”及盥上的“庚册”等铭文都属于商代私家文书。尽管有的铭文书只有一、两个字,但是每一个字都包含了一种涵义,都反映了一个家庭或家族活动的某一方面,如“亚丙”、“亚矢”、“庚册”是家族的族徽。《宰桴角》记载的内容与前几个私文书相比则显得比较丰富,说的是一个家族“任商王朝宰职”^④时受王赏赐一事。

总之,以上铭文内容都与家庭或家族有关,是家庭或家族成员在其生活和生产当中形成的记载家庭或家族活动之事的私文书。然而,日本泉屋博古馆所展藏的商私家文书并不是商代最早的私文书。最早的商私文书可能为“美国鲁本斯收藏的一件二里冈时期的铜角,铸有‘父甲’二字,是目前已知的我国最早的金文标本。”^⑤二里冈文化时期为商代早期。若能证明此“父甲”是这个家庭或家族父权代表的话,由此即可断定美国鲁本斯收藏的这个“金文标本”即是商代最早的私家文书。

除泉屋博古馆的藏品之外,商青铜私文书还有许多。如《我作父己簋》^⑥上的“佳十月又一月丁亥,我乍御杲且(祖)乙匕(妣)乙、且(祖)己匕(妣)癸,征杲叙二母,咸。与遭福,口𠂔贝五朋,用乍父己

①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 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3 页。

②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 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7 页。《三代》一四·一九·三。《殷周》一七五·六五。

③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 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4 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 年版,第 5 页。《三代》一六·四八。《殷文存》下·二三又下·九。《殷周》二七四·八八。《小校》六·八三。

④ 吴镇烽《金文人名汇编》,中华书局,1987 年版,第 210 页。

⑤ 吴镇烽《西周金文掇英》序言,三秦出版社,1986 年版。

⑥ 高明《中国古文字学通论》载:“商代《我作父己簋》见著于《贞松堂集古遗文续编》中卷第 47 页,称作《御父己簋》。”文物出版社,1987 年版,第 436 页。

宝尊彝。亚若。”和《隹作父乙簋》^①上的“戊辰，弼师易隹喜口鬲贝，用乍父乙宝彝，才（在）十月一，隹王廿祀，翌日，遣于妣戊武乙爽，鬲一，旃”等等。前一青铜私文书是为其“父己”作器，记录家族祭祀一事；后一青铜私文书是“隹”为“父乙”制宝尊彝，并记录家族成员受赏赐一事。族徽分别是“亚若”和“旃”。

商代甲骨文书当中属于私家文书的也有不少。如“正受禾？长受禾？”^②“这是占卜该家族在正、长两地的农业收成”^③的私家文书。“马不步（烈）？”^④“这是占卜该家族的马匹是否利于役使”^⑤的私家文书。“庚戌卜，朕耳鸣，虫御于祖庚羊百，虫用五十八，虫女（毋）用。”^⑥这是“证明该家族拥有颇大的畜群”^⑦的私家文书。

除此之外，传世文献中也有关于商代私家文书的记载，如《尚书》中的《微子》。《尚书》为先秦文书汇编，又多为官文书，如《汤誓》、《盘庚》等都是商统治者向群臣庶民发布的官方文书。《汤誓》：“王曰：‘格尔众庶，悉听朕言。非台小子，敢行称乱。有夏多罪，天命殛之。……尔不从誓言，予则孥戮汝，罔有攸赦。’”^⑧即是商王汤因夏

① 又名《隹簋》、《隹簋》、《戊辰簋》、《隹彝》，现美国纽约萨克勒藏，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第4页。吴镇烽《金文人名汇编》载：“‘隹’为商殷帝辛（纣）时期人，……帝纣二十年十一月翌日曾参加祭祀妣戊武乙爽的活动，弼师赐给隹贝，隹为其父乙而作彝记录此事。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87页。”

② 董作宾《殷虚文字乙编》（八八九六），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42年版。

③ 林沅《从武丁时代的几种“子卜辞”试论商代的家族形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326页。

④ 董作宾《殷虚文字乙编》（八八一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42年版。

⑤ 林沅《从武丁时代的几种“子卜辞”试论商代的家族形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326页。

⑥ 董作宾《殷虚文字乙编》（五四〇五），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42年版。

⑦ 林沅《从武丁时代的几种“子卜辞”试论商代的家族形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326页。在商卜辞中有王卜辞和非王卜辞。王卜辞属官方性质文书，非王卜辞是家族在生活、生产当中占卜时形成的文书，非官方性质，属私家文书。“子卜辞”即非王卜辞。

⑧ 《尚书·汤誓》，《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60页。

桀暴戾无道,前往征伐时向商军民所作的出师动员。又《盘庚》:“盘庚迁于殷,民不适有居,率吁众戚,出矢言,曰:我王来,既爰宅于兹,重我民,无尽刘。不能胥匡以生……罚及尔身,弗可悔。”^①也是商王盘庚为振兴逐渐衰落的商王朝,针对王公巨室不愿迁徙而发出的训令。而《微子》却是大师、少师与商纣王之庶兄微子一起针对商王暴戾,殷即将灭亡,害怕危及微子之身,商量微子去留殷商的对话内容。“父师、少师,我其发出狂。吾家毫逊于荒,今尔无指,告予颠隤,若之何其?”^②这是微子当时说话的部分记录。“父师若曰:‘王子,天毒降灾荒殷邦,方兴沉酗于酒。……诏王子出迪,我旧云刻子,王子弗出,我乃颠隤’”^③。“刻子”即孩子,此指箕子。这是少师、父师劝说微子离开殷商时用其过去对箕子说过的话,认为否则的话微子将遭难。《史记·殷本纪》也记述了这件事的经过:“纣愈淫乱不止。微子数谏不听,乃与大师、少师谋,遂去。”^④最终微子决定离商而去。虽然微子身为王子,但此文书内容不是向商纣王呈现的谋略和建议,也不是向臣民发出的忠告和训令,而是围绕微子本人私下商讨去留殷商而产生的关系微子前程的文书内容,所以应视为微子的私家文书。

关于商代私家文书的记载还有很多,而且记录都比较规范,青铜私文书一般都含有家族的族徽、受器对象、日期和制作的原因、目的等要素。由此可见,记录私家文书的这种书写习惯可能很早就已形成,古文字专家也普遍认为商代文字字体比较成熟,并非最古的文

① 《尚书·盘庚》,《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68页—第170页。

② 《尚书·微子》,《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7页。

③ 《尚书·微子》,《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7页—第178页。

④ 司马迁《史记·殷本纪》,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108页。

字,推断商以前已有文字。^① 这些推断目前已经得到证实。我国“九五”期间的重大科研课题“夏商周断代工程”已在二十世纪末完成。通过有关专家的考证和研究,确定了夏商周大体上的年代,初步解决了历史上一直有争议的和悬而未决的一些问题。其中肯定先秦文献关于夏代有五星聚、仲康日食两条天象记录的准确性。^②《左传》中保存了《夏书》里关于世界上最早的一次日食记录,如昭公十七年载:“故夏书曰:‘辰不集于房,瞽奏鼓,啬夫驰,庶人走’。”^③“《史记·夏本纪》与《尚书·胤征》篇也记此事。”^④《夏书》很可能是夏代流传下来而经周人整理的官方文书。另《太平御览》卷七引《禹时(孝经)钩命诀》:“禹时五星累累若贯珠,炳炳若连璧。”^⑤记录的也是迄今五千年中最难得的一次五星聚会。《夏书》与《禹时钩命诀》篇里记载夏代发生的这一自然现象,现经天文学和历史学等专家的考证,证明基本可靠。这些古代文献被证实,不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夏人可能有口传历史被保存,同时也说明伴随着社会的前进,口传的私家文书在商以前的夏代也有可能产生。

在现存的文献中虽然寻觅不到夏代以前私家文书的痕迹,但单从家庭或家族成员发明原始记录的方法来看,至少口传历史早已运用于家庭或家族的生产和生活当中应无疑问。私文书在家庭或家族

① 姚孝遂《中国文字学史》载:“汉字是世界上起源最早的文字之一。她究竟产生于何时,……有许多学者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如裘锡圭认为汉字形成完整的文字体系,很可能就在夏商之际。”吉林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第5页。高明《中国古文字学通论》载:“以商代甲骨卜辞来说,……不是我国最原始的文字。可以肯定,早在商代以前,中国汉字已经经历了一段相当长的发展过程。”文物出版社,1987年版,第3页。

② 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报告》,“夏商周断代工程”经过200余位学者五年的努力取得重大突破,共完成9个课题、44个专题的科研任务。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00年版,第82页—第87页。

③ 《左传》昭公十七年,《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082页。

④ 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报告》,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00年版,第81页。

⑤ 李昉《太平御览》卷七引《禹时钩命诀》,中华书局,1985年,第34页。

中产生,家庭或家族是产生私文书的基本团体。当社会从野蛮时代的血亲家族逐步发展到了文明时代的一夫一妻制家庭,家族也从家族风俗的兴起逐步发展到了家族制度的形成,有本族的方言,本族的族徽,本族的族名,本族的族长和本族的议事会等,^①这些应当是私家文书形成的有力基础。当上古人类一代一代地将家庭或家族在生活、生产当中发生过的事情用语言传给亲属、族人和子孙时,为防口传历史失真或被遗忘,家庭或家族成员就采用最原始的记录方式,如结绳、刻契、图画等便被发明出来。《周易·系辞下》载:“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②《尚书·序》载:“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画八卦,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由是文籍生焉。”^③这应是文字产生以前人们记载历史的主要方法。至今,我国云南还保留有傣族、佤族的记事结绳、记日木刻和传信木刻等信物。^④所以,原始的结绳、刻契、图画等应是古代先民家庭或家族最先进、最方便的记录信息的最佳办法,这些都可称之为中国先秦私文书的最初形态。

私文书既然是在家庭或家族内因生活和生产的需要而产生的,那么它必然要反映出家庭或家族成员思想和意志,代表他们的利益,并为家庭或家族全体成员的生活和生产服务。如前所举商代青铜铭文书中的“亚丙”、“亚戍”、“庚册”、“亚若”和“旃”等家族族徽就是商代家族的标志。它的存在与消亡意味着一个家族的兴盛与衰

① 参见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② 《周易·系辞下》,《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87页。

③ 《尚书·序》,《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13页。

④ 中国国家图书馆出版与在线展览——《中国古籍的演变》:“云南傣族记事结绳——借据:‘每一结代表向某人借苞谷一斗。还债主一斗,则自己解开一结。’”;“云南佤族记日木刻——‘争斗双方经调解后,用此来记讲和的日期。每过一天,削去一刻,削完,双方即到会面地点讲和。’”;传信木刻“云南傣族某一头人动员下属参加械斗所发出的传信木刻。上方较大口代表信使人数,下方较小口代表要求派出械斗人员的数目。鸡毛、火炭表示十万火急。”可见随木刻一起还有鸡毛和火炭。(2001年6月11日下载于中国国家图书馆网站:<http://www.nlc.gov.cn>)

亡。所以,古人格外重视族徽,常常将其刻划在家族使用和保存的物品上,以此将族徽——这一家族产生和存在的重要标志,连同财产传给子孙后代。“父己”、“父乙”、“父丁”为父名。“父”是父权制下一个家庭或家族的代表,在家庭或家族内居于统治地位,享有绝对的权力,可以支配一切,包括配偶,子女和财产等。从文字结构而言,“父”字在甲骨文中的组成方式是用手握着一根权杖。正因为“父”具有如此大的权力,其子在祭祀或受赏赐时都要为其父铸彝。不但如此,为了表明青铜器的所有者及其地位,当然要将父名刻铸在青铜器物上了。不仅单独刻有父名的青铜器如此,而且字数较多的记录家庭或家族之事的青铜私文书中,也是以“父”为主要人物来撰制的,其目的当然是为了突出和表明“父”在家庭或家族中的地位和权力。如《宰桴角》上的私文书更体现了这些特点。家族成员“宰桴”因跟随商王受到赏赐,因而给家族带来了政治上的荣耀,同时也给家族带来了经济上的利益,自然也提高了这个家族的社会地位和声望。“宰桴”因这件事特意为父制成尊彝,又将受赏一事刻铸于上,目的就是为了让家族的后人永远记住此事,并承继先人的政绩而受益终生。关于家庭或家族牲畜数量的记载,更是家庭或家族经济财产的一个证明。由此可见,任何一份私文书都表达了家庭或家族成员的意图和目的,都或多或少地体现了家庭或家族某一方面的发展状况,无不烙上家庭或家族生活和生产活动的印迹。虽然有的私文书里记录了一些社会和国家发生的事,但也是家庭或家族成员在其活动当中所涉及到的内容,也同样属于私家文书当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私文书就其属性而言是属于家庭或家族的,但是,因为家庭或家族是社会的组成部分,所以随着社会的发展,私文书终将是属于社会的。私文书产生于家庭或家族之中,代表了家庭或家族的利益,主要是为家庭或家族服务的。但是,家庭或家族是根植于社会之中的,是国家的基础,是构成国家和社会的重要细胞,因此,私文书不仅仅是家庭或家族的,也一定会逐步汇入社会之中,成为社会文化的一部

分,为社会服务。由此看来,私文书与公文书一样重要,两者相辅相成,不可或缺,都是我们研究古代家族、社会、历史的重要资料。日本泉屋博古馆展示的商青铜私文书以及现存于世界各地的中国商代青铜私文书,都是提供给我们研究商代社会各方面问题的最佳材料。私文书虽然具有强烈的私有性,但当人类将其作为文化遗产挖掘和搜集起来时,它的私有性就会被公有性所取代,使它成为国家财富,成为国家或民族历史和文化的宝贵遗产。中国五千年的历史离不开家庭或家族所创造出的功绩,这些只能在古代私文书中体现出来,如睡虎地云梦秦简中墓主“喜”的家族大事记即是一例。^①正因为如此,我们从事古代史、古代文书研究的同仁,应在广泛深入研究古代公文书的同时注重对古代私文书的搜集、挖掘和研究,使之与古代公文书一起为服务现实社会提供借鉴。

(原载《日本学论坛》2002年第1期,2009年修改)

① 参见本书《从〈睡虎地秦墓竹简〉看秦国家族大事记》一文。

日本泉屋博古馆所见先秦私文书(二)

——西周青铜私文书的鼎盛

在日本泉屋博古馆展藏的中国青铜器中,西周青铜器有五十三件,其中刻铸有铭文的器物四十二件。^① 铭文内容大多属于家庭或家族的私文书。这些青铜私文书主要是西周早期的《井白甗》^②、《耳卣》^③、《遇甗》^④、《匱侯旨鼎》^⑤;西周中期的《录簋》^⑥、《競卣》^⑦、《邢

① 日本泉屋博古馆位于京都附近,1999年笔者参观了此次展览,共展出中国青铜器200余件。先秦时期青铜器126件,其中铭文器63件。

②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20页。《三代》五·五。《殷周》一八八·四九。

③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36页。《三代》一三·三六。《殷金》三〇二·七九。

④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19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三二·六〇,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年版。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第120页。《三代》五·一二。《吉文》四·二三。《通考》三一七·五。《周金》二·三二。《贞松》四·二一。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五),《考古学报》,1956年第3期,第105页—第127页。

⑤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13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第28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二六六·二二六,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年版。《三代》三·五〇。《缀遗》四·一〇。《贞》三·一六。

⑥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35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二四·六二,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年版。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第114页。《吉文》三·二八。《三代》八·三五。《通考》三三九·八一。《小校》八·三六。

⑦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9年版,第40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年版,第122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三六·六六,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年版。《吉文》四·一七。《三代》一三·四四。《通考》四二一·五九。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五),《考古学报》,1956年第3期,第105页—第127页。

季隗卣》^①、《虢钟》^②和西周晚期的《戏伯鬲》^③、《姜姬鬲》^④、《虢叔旅钟》^⑤、《井人妥钟》^⑥等器物上的铭文。铭文器数量和铭文字数,远远超出了该馆展藏的商和春秋战国时期的青铜铭文器数。不仅如此,中国考古出土的青铜铭文器数量和铭文字数,迄今为止,也是以西周居多。这无疑为西周私文书的研究提供了必要的和有价值的参考资料,同时也说明青铜私文书在西周已发展到了鼎盛时期。

这批西周青铜私文书里,字数较多的是西周早期的《遇甗》(三十九字);西周中期的《競卣》(五十一字);西周晚期的《井人妥钟》(四十三字)。《井人妥钟》^⑦现有四枚,完整的铭文应当是由保存在日本泉屋博古馆及上海博物馆的前半部分铭文(四十三字)和现藏陕西扶风县及日本东京书道博物馆的后半部分铭文(四十八字)组成,共计九十一

① 日本泉屋博古馆《酒器 I》,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42 页。《三代》一三·一九。《周金》五·一〇一。《小校》四·四二。

② 日本泉屋博古馆《乐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4 页。又名《钟》,见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文物出版社,1988 年版,第 268 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七四·八七,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 年版。《周金》三·一八。《三代》九·二六。《小校》八·七三。

③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5 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划为西周中期器,另有一同器存上海博物馆,文物出版社,1988 年版,第 240 页。《周金》二·七七。《小校》三·七〇。《三代》五·三一。

④ 日本泉屋博古馆《食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6 页。

⑤ 日本泉屋博古馆《乐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6 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又名虢叔钟、虢叔编钟、虢叔大林钟、虢叔旅编钟、惠叔钟、虢叔旅作皇考惠叔钟。传世共七器。”文物出版社,1988 年版,第 296 页。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一八·一二七,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 年版。《吉文》二·五。《小校》一·七九。《三代》一·五七。

⑥ 日本泉屋博古馆《乐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8 页。马承源《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传世共有五枚。”“第一枚上海博物馆藏。第二枚陕西省宝鸡市博物馆藏。”文物出版社,1988 年版,第 272 页。日本泉屋所藏为其中之一枚。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四〇·一五〇,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 年版。《周金》一·五三。《吉文》二·六。《小校》一·三五。《三代》一·二四。《通考》四九七·八。

⑦ 日本泉屋博古馆《乐器》,便利堂株式会社制作,平成 9 年版,第 18 页。